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BEST HOLDINGS LIMITED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0)

股價不尋常變動及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康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本公司之股份價格近期有所上升。

經作出於該等情況下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本公司正在研究進行一項公司建議（其現為初步階段及可能涉及出售資產／業務，其詳情尚未落實）之可行性外，其並不知悉任何導致該等股價上升之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告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發出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康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紀寶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紀寶先生及李敏滔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健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阮雲道先生及劉偉忠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面內及於本公司之網頁www.combestholdings.com刊登。